**附件1:**

**福州大学2021级“嘉锡化学拔尖班”招生简章**

为深入贯彻实施人才强国战略，着眼于培养具有国际一流科学家潜质的化学及相关学科领域的领军人才，我校以入选国家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基地为契机，依托化学一流学科强大优势，举办福州大学2021级“**嘉锡化学拔尖班**”（以下简称“拔尖班”），面向全校相关专业学生公开选拔。

拔尖班旨在培养具有创新的科学思维、扎实的科研能力、卓越的科学素养、浓厚的家国情怀、宽广的国际视野，自主学习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强，能够自觉跟踪化学发展趋势、主动探索研究解决化学及相关学科前沿复杂问题的领军型科学人才。拔尖班充分发挥我校在学科交叉、科教融合等方面优势，系统整合聚集国内外优质教育资源，创设有利于拔尖学生成长的人才培养特区，以大师名师为引领，以拔尖学生为主体，以科研平台为载体，以科研项目为依托，完善课程及科研创新训练体系，加强国际交流合作，不断深化拔尖学生培养机制改革，全面推进**三制（导师制、学分制、书院制）、三化（小班化、个性化、国际化）、三融合（教学与科研深度融合、理论与实践有机融合、三创平台与科研平台密切融合）**培养模式。

特色优势与培养方式

**一、学科优势**

福州大学化学学科是世界一流建设学科，教育部第四轮学科评估获评A-，位列全国8-15位，2021年5月ESI排名0.59‰，全球排名84位。我校于1995年入选教育部“国家化学理科基础科学研究和教学人才培养基地”，2014年举办嘉锡化学创新人才实验班，2020年入选教育部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基地，是化学学科唯一入选的地方高校。

**二、培养特色**

拔尖班注重导师制、学分制、书院制的“三制”特色机制设计，为拔尖学生成长成才提供制度保障。

**导师制**重在大师名师引领，为拔尖班学生全程配备“科研导师”、“班级导师”和“朋辈导师”，引导学生学术成长和人生成长。其中“科研导师”由院士、长江学者、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万人计划、教学名师及闽江学者等一流专家学者担任，师生双向选择配备。

**学分制**重在个性化培养，以学分积累作为学生毕业标准，支持拔尖学生在导师指导下自主构建个性化培养方案，跨学科选修、跨专业选修、跨层次选修、科研训练以及实践选修等模块学分比例约占25%。

**书院制**重在创设环境空间，通过校内嘉锡书院和教育部拔尖计划2.0全国线上书院，采用“浸润”“熏陶”“养成”“感染”和“培育”等方式，培养学生思想政治及文化素养。

**三、培养体系**

拔尖班突出小班化、个性化、国际化的“三化”精英导向，大力创新课程体系，灵活设置科研训练与实践创新环节，推动教学与科研深度融合、理论与实践有机融合、三创平台与科研平台密切融合。**每届约20名学生**，第1-5个学期基本完成化学、数学、物理、生物、计算机和英语等学科专业基础课程教育，第6学期起，在科研导师的指导下，按其个性化培养方案完成本科学业或直接本博连读。在课程体系和教学模式上，注重拓展国际视野，开设雅思英语系列课程、全英文或双语专业课程，并聘请具有海外留学背景或访学经历的优秀教师教授核心课程。学生修满规定学分，满足本科阶段培养要求者，发给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文凭。

**四、支持保障**

1.研究生推免指标单列，**比例最高可达75%**。凡成绩优良，符合福州大学推免生条件者，经审批，可取得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资格。

2.特别优秀者可申请直接攻读本校博士（“4+5”的9年本博连读培养模式）。

3.学校提供充足机会并设立专项经费资助学生赴国内外著名高校、科研院所访学交流或科研训练。

4.学校设立专项奖学金、专项创新基金，奖励支持学生潜心学习、开展科研活动。

**五、动态调整**

拔尖班采取动态进出调整机制，不适合拔尖班学习的学生将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到化学专业，化学专业表现特别优秀的学生，在名额允许情况下，第3学期可提出申请，由导师组进行遴选推荐并补充进入拔尖班学习。进入拔尖班后学生不得参加学校面向全校的转专业申请。

选拔条件与流程

**一、基本原则**

自愿报名、择优选拔。

**二、选拔条件**

**（一）报名范围**

福州大学录取的2021级全校理工科新生(或选考化学的考生)，转专业受限考生（根据2021招生章程第十八条，含中外合作、闽台合作、定向生、高水平运动队、面向泉州、艺术类、紫金学院资源勘查工程、采矿工程、矿物加工工程三个专业等）及内地高中班考生除外。

**（二）报考学生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1.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品学兼优，具有较强成才意识，有志于往化学方向高层次深造；

2.身体健康，自学能力较强，能适应拔尖班学业要求；

3.高考数学成绩达到110分及以上（150分制，非150分制的省份按比例换算）、外语（限英语语种）成绩110分及以上（150分制，非150分制的省份按比例换算）；

4.高中阶段参加全国中学生奥林匹克学科竞赛获得省级赛区三等奖及以上者或全国“英才计划”优秀学员（须提供证书复印件），不受高考成绩要求限制，可以报名；高考英语成绩达到130分及以上者，可不受高考数学成绩要求限制，申请破格报名。

**三、选拔方式与原则**

选拔方式：组织笔试（化学能力测试）和面试

基本原则：

（一）面试资格确定

根据自愿报名情况，在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中，根据“化学能力测试”成绩依次排序，取前45人进入面试。报名人数未达45人，按实际报名人数进行面试。

（二）入选实验班条件

在面试成绩合格（60分及以上）的学生中，根据“化学能力测试”成绩和面试成绩计算总成绩，取总成绩前20~25人进入拔尖班。若面试成绩合格人数不足20人，按实际合格人数录取。

笔试和面试工作由化学学院组织实施并制定详细的选拔方案（附件2），重点测试化学知识和化学志趣。

**四、选拔流程**

**1．召开招生宣讲会**。时间：11月11日18:30—19:30，地点：旗山校区化学学院嘉锡楼4楼413室。其他校区学生可通过腾讯会议线上参加咨询会，腾讯会议ID：164530924。

**2．学生报名。**时间：11月12日08:30—16:30，地点：化学学院嘉锡楼4楼415室林老师或发送申请表至 lin\_00\_ling@fzu.edu.cn 。

**3．学生参加“化学能力测试”考试。**时间：11月13日14:00-15:30，地点：化学学院实验教学中心南401、402室。

**4．公布参加面试学生名单。**学校于11月14日通过教务处网站公布面试名单，化学学院通知学生面试。

**5．学生参加面试，报到、签承诺书。**时间：11月14日14:00开始，地点：化学学院实验教学中心南301、401、402室。

以上报名、考试、面试请务必携带身份证或学生证等有效证件。

**6．公示拟入选学生名单。**学校11月16日17点之前通过教务处网站公示拟入选拔尖班学生名单。

**7．公布最终入选学生名单。**入选拔尖班学生名单在公示结束后学校行文正式公布。

请各学院、各部门予以支持，同意学生凭教务处公布的面试名单按时参加面试及报到。

咨询电话：0591-22866144 林老师。

招生简章由教务处、化学学院负责解释。